# 社保南山分局2024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单一来源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社保南山分局2024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应在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7月23日14:45（北京时间）前递交应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CLF0124SZ08QY14

（二）项目名称：社保南山分局2024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三）采购方式：单一来源谈判

（四）预算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五）最高限价：人民币60.00万元

（六）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标的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服务需求） | 备注 |
| 2024年度物业管理服务 | 1项 | 详见谈判文件 | / |

 （七）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2024年8月1日-2025年7月31日。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如采购人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人不再续约。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九）不接受响应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服务参与投标。

（十）本项目属于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采购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或采购人的纪检部门。

（十一）本项目只接受收到邀请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要求响应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复印件以及《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五）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

（七）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八）响应供应商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

## 三、获取谈判文件

（一）采用线上获取谈判文件方式：供应商应填写并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chinapsp.cn）中“下载中心”下载）加盖供应商公章以及《邀请函》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cailiansz@126.com）。资料审核通过后并缴纳标书款后即为获取成功。

（二）采用线下获取谈判文件方式：供应商应携带填写好的《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以及《邀请函》，至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获取，缴纳标书款后即为成功获取谈判文件。**（不建议线下获取谈判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许小姐，联系电话：0755-88377572转2325或2326或2348。**

（四）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4年7月17日至2024年7月22日期间（上午10：00-12：00，下午15：0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应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五日）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详见上述谈判文件获取方式的采购代理机构邮箱、线下地址）获取谈判文件**（本项目不收取报名费用）**。

## 四、应答文件提交、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投标截止时间：所有应答文件应于2024年7月23日14:45（北京时间）时之前提交到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会议室。

（二）开标时间和地点：定于2024年7月23日14:45（北京时间）时，在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成交供应商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二）本谈判公告及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财办库〔2022〕35 号）、《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3〕7 号）等。

（四）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http://hrss.sz.gov.cn/szsi/）、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chinapsp.cn）。相关公告在上述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南山分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3032号

联系人：王工

电话：0755-26079922

（二）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易先生

电话：0755-88377572转2320

邮编：518040

邮箱：cailiansz@126.com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7日**